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七年十一月十九日出版

京兆公報

第六十八期

星期二

● 通告 ●

京兆地方財政講習所為通告事查各縣代招本所學員業經陸續招齊先後函送履歷到所茲定十一月為本所開學之期即于是月初旬寄發租稅原論各論講義除屆時分寄外特此通告

本報招登廣告價目表

每 日 每 期	一 頁 八 元	半 頁 五 元	四 分 之 一 三 元
------------------	------------------	------------------	----------------------------

(刊登先繳長期另議)

● 注意 ●

如郵匯不通之處可用郵票代價 (以
三分之郵票為限) 惟郵票以九折計
算

京兆公報第六十八期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本公署令

公牘

本公署公牘

呈 大總統九月分各屬槍斃盜犯數目文

訓令十九縣清查官產分處本公署撰發處分八項旗租白話布告仰即轉發實貼文(附布告)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上海商務印書館呈送新印通俗教育畫目錄請通飭採購令仰遵辦文(附目錄)

委任張鶴浦劉繼勳充籌辦京兆教育團公有林官荒調查員文

指令順義縣知事呈擬於本年大秋期間照章征收租籽地附加稅文(附原呈)

指令順義縣知事呈擬推廣慈善事業請備案並送會章文(附原呈暨章程)

指令永定河防局局長張樹枏呈復驗收北一堤埝工程跋丈相符並送清摺文(附原呈)



指令昌平縣清查官產分處呈報親自赴鄉催辦旗租情形文(附原呈)

指令大興縣知事呈送七年度地方歲出入預算預計書文(附單)

批訴願人張文祥呈爲油糧牙行吳文芹等拖欠稅款知事押令代繳請飭改判文

批涿縣代表蔣仁圃呈爲初小校董郝連山舞弊營私將學田擅歸廟僧請飭縣另審納糧文

批商人王恩沛呈爲承買各縣散存鉄炮懇酌價派員會縣點賣文

批京兆教育會呈爲推舉官荒調查員請加委任文(附原呈)

牌示商人李春林准予製造土城文

批高浦雲等呈爲緩期催買八項旗租並減糧額文

批鄭藏珍呈爲再懇飭昌平縣照原判執行文

批郭長齡呈爲請准給津貼文

批程春瀛呈爲包攬國稅勾串洋人盜賣礦產偽造假照請調查文

批涿縣人冀文瑞呈爲山口村設立警局重徵稅捐請查明撤銷附照文

京兆警備隊總司令部公牘

指令昌平縣知事呈為擬將軍警會哨表請予停止填報並改辦冬防各情形文

京兆警備隊總司令處判決裴大振強盜罪應處死刑執行鎗斃文

京兆警備隊總司令處宣布盜犯裴大振罪狀文

京兆警備隊總司令處判決盜犯陳老田宏鄧清源強盜俱發罪應處死刑執行鎗斃並褫奪公權全部終身文

附錄

房山縣七年度地方歲入歲出預算書

涿縣七年度地方歲入歲出預算書

第 六 十 八 期

目 录

四

◎ 命 令 ◎

大總統令十一月一日

特任張樹元署理山東督軍並暫行兼署山東省長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一日

任命冉紹雍署贛南鎮守使署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二日

參謀總長蔭昌呈陸軍第二十九師參謀長于珍另有差委請免本職于珍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二日

任命董吉慶爲陸軍第二十九師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三日

周官六計以廉爲先管子四維並崇廉恥自古未有官箴不飭而政事克脩者近頃國紀凌夷官邪日肆操平之職縱匪爲奸徵權之司斂財肥己甚至假公義以侵帑挾市道以獵官刑憲不加其身黨援或成其後罔止錫職無所創懲非所以肅官方端治本也夫清白二字雖未盡爲吏之長而刻苦一關要足爲保身之本縱欲鮮不敗度惟儉始可養廉乃當習俗日媮浮華益甚以恆舞酣歌爲樂以窮奢極飲相矜服御必慕時趨開聯勸廉中產馴至在官祿精不足以應其供求因之婪索侵漁弊竇錯出失德干紀多由於此稽諸古訓殷實廉

命令

一

謀爲民律以共和儉吏同爲公僕而使職責稱有未盡已不能無規條更何忍痛懲問重滋民困况貪瀆之罰邦有常刑即使倖免刑章亦必貽羞喪影苟操守之不立雖才難履賢究莫掩其片瑕備名譽之既歸誠愧悟旋萌亦終讓於晚蓋本太總統躬膺衆選務在尊重法紀扶植道德爲國人先凡在群僚皆吾長友爾躬倘有失德已過實所願聞尤望我京外長官共慎廉隅力祛秕習正日以資表率修身以應治平實飭百司夫圖上理凡有貪劣乘著經察覺或糾劾者悉予按法從嚴懲治各該管長官情察隱或糾劾不力者並予究懲不稍寬貸一面博徵譽望獎掖廉能不次之遷以旌異等庶幾仕途整肅風會轉移各奮天良弼成民治有厚望焉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五日

任命馮玉祥爲湘西鎮守使吳新田爲岳陽鎮守使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六日

據兼黑龍江省長鮑貴卿呈稱前江省清丈總局局長龍江縣知事杜蔭田坐辦王英敏報銷浮冒查有確據請嚴懲訊辦以儆官邪等語杜蔭田王英敏均著即行褫職交法庭依法訊辦並交內務司法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七日

前政事堂左丞楊士琦學術淵深經猷宏遠前此服官京外卓著政聲民國以來參知密勿壁畫周詳解職養病方資矜式茲聞溘逝悼情殊深著派王廷楨前往致祭特給治喪費銀一萬元所有喪殯事宜暨靈柩回籍

時由各該管地方官妥爲照料生平事蹟宣付國史立傳並交國務院從優議卹以示篤念勳舊之意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七日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黑龍江黑河道道尹張壽增請免職另候任用張壽增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七日

任命馬廷亮爲黑龍江黑河道道尹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七日

外交總長陸徵祥呈請任命馬廷亮兼愛軍交涉員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八日

特派郭則灃爲文官甄用委員會副委員長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八日

派涂鳳書張名振方兆鼐傅嶽榮章祖申孫培張茂炯任承沅爲文官甄用委員會委員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八日

參謀總長蔭昌呈陸軍第二十七師參謀長高維嶽另有差委請予免職高維嶽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令十一月八日

陸軍第二十七師參謀長此令

會
令

本公署令第一百號十一月四日

茲派京兆任用縣知事張寶誠代理昌平縣知事此令

題

● 公 牘 ●

● 本公署公牘 ●

呈大總統九月分各屬鎗斃盜犯數目文十一月一日

呈為民國七年九月分京兆地方辦理盜匪案件依法鎗斃人犯開單呈報仰祈鈞鑒事竊查京兆警備隊總司令處暨所屬各縣遵照懲治盜匪法並呈准變通適用懲治盜匪法施行法審理鎗斃盜犯按月彙報歷經遵辦在案茲查民國七年九月分盜犯計十二名內有由縣分別呈經京兆尹轉報司法部核准執行鎗斃除分呈內務部暨咨呈陸軍司法部兩部查照外理合開單呈報 大總統鑒核謹呈

附單

謹將京兆屬縣暨警備隊總司令處民國七年九月分遵照懲治盜匪法並呈准變通適用懲治盜匪法施行法審理鎗斃盜匪人犯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盜犯

張二大 張老一 金老 王二 謝七即謝恩浦 李茂亭

以上六名係據通縣呈報結夥三人以上持槍入室搶劫之犯由該縣訊明呈經京師高等檢察廳轉報司法部核准後於九月八日執行鎗斃

公牘

公 續

六

辛 德 孫 運 佩 王 小 待 王 禿

以上四名係據霸縣呈報結夥三人以上持槍入室搶劫之犯由該縣訊明呈經京兆尹轉報司法部核准後於九月十一日執行槍斃

李 茂

以上一名係據固安縣呈報強盜殺人之犯由該縣訊明呈經京師高等檢察廳轉報司法部核准後於九月十六日執行槍斃

白 玉 山 即 白 老

以上一名係東南兩路司令拿獲結夥六十人以上強盜放火及鎗斃巡長鎗傷巡警之犯呈經總司令訊明後於九月二十一日執行槍斃

訓令十九縣清查官產分處本公署撰發處分八項旗租白話布告仰即轉發實貼文

十月二十九日

查現在大秋已屆處分八項旗租亟應積極進行茲由本公署撰就白話布告勸諭各個戶繳價留佃驗分別頒發外合將布告令發仰即分交各區按村實貼曉諭周知一面將處分旗租事宜上緊催辦收欸報解毋稍延誤是為至要此令

附白話布告

京兆尹公署白話布告

照得八項旗租。本縣官有地畝。國家體恤人民。許令原佃留買。部中原定章程。無租出價十倍。現在減為六五。比較前價又輕。譬如租地十畝。租銀每年一兩。原佃繳價留買。祇須六兩五錢。二元一兩折洋。繳現一十三元。合算每畝地價。現洋一元三角。民間實買田地。從無如此便宜。況且官地完租。比較民地糧重。留買就改民產。完糧項多四分。沙城遠可減半。租輕仍照原租。本來一過麥秋。就要加成繳價。本尹苦心維持。大秋仍交六五。如果再行觀望。地價一定增加。特再勸告人民。趕速趁此留置。買地乃是已產。勿教後悔嫌遲。

訓令二十縣知事據上海商務印書館呈送新印通俗教育書目錄請通飭採購令仰遵

辦文十月二十六日

案據上海商務印書館高鳳池呈稱爲新印通俗教育書懇祈通飭採用事竊維普及教育方法宜多啓闢鄉愚圖書尤重敝館於編輯通俗教育用書外特選古今事寔有關於風俗道德學藝等類可爲社會模範者繪印成幅彩色鮮明每幅用白話說明尤合通俗之指定名爲通俗教育書業經呈奉教育部審定在案查俗例新年居家鋪戶多購花紙以爲墻壁美觀及兒童玩品然市間所售多繪戲劇非荒誕不經即導人迷信抑且任意塗抹陋劣不堪殊不足動人觀感引起其效法之思敝館此種通俗教育書誠根據事實足資模楷繪畫既極精雅婦孺都能了解實於口講指畫之餘得有見賢思齊之效茲特檢呈通俗教育書第一種至五十二種合訂一冊伏祈察閱另附目錄清單四十分懇請飭發各縣知事曉諭城鄉居民鋪戶採購備閱似於普及教育之義不無裨益理合具呈伏乞核示施行爲公便等情到署除批示外合亟檢同原單令仰該縣即便

公續

大

曉諭城鄉居民採購備閱以收正蒙之效此令

附目錄

教育部審定上海商務印書館五彩通俗教育畫目錄

本畫現出至六十八種其餘均在印刷中陸續出版茲將教育部審定批詞錄下

此項圖畫取材命意雖不一致皆足以提倡道德發智識且說明淺顯圖繪精良深合通俗教育之法

- | | | | | | |
|-------|--------|-------|-------|-------|--------|
| 第一種 | 陶侃運甓 | 第二種 | 司馬破缸 | 第三種 | 孟母斷機 |
| 第四種 | 蘇武牧羊 | 第五種 | 舉案齊眉 | 第六種 | 聞雞起舞 |
| 第七種 | 赤壁火攻 | 第八種 | 木蘭從軍 | 第九種 | 天足女學生 |
| 第十種 | 天足女教員 | 第十一種 | 天足新嫁娘 | 第十二種 | 天足婦女織織 |
| 第十三種 | 天足婦女耕作 | 第十四種 | 冒刃衛姑 | 第十五種 | 卞莊刺虎 |
| 第十六種 | 摩托車 | 第十七種 | 汽車 | 第十八種 | 賽馬 |
| 第十九種 | 牛角掛書 | 第二十種 | 完璧歸趙 | 第二十一種 | 氣球 |
| 第二十二種 | 智服群盜 | 第二十三種 | 空中索道 | 第二十四種 | 灌穴浮球 |
| 第二十五種 | 守株待兔 | 第二十六種 | 鵝蚌相持 | 第二十七種 | 賢婦感姑 |
| 第二十八種 | 汽船 | 第二十九種 | 電車 | 第三十種 | 孔融讓梨 |
| 第三十種 | 愛護幼弟 | 第三十二種 | 秦良玉 | 第三十七種 | 陸衡擊蠶 |

報 公 光 意

第七十九種	第七十六種	第七十三種	第七十種	第六十七種	第六十四種	第六十一種	第五十八種	第五十五種	第五十二種	第四十九種	第四十六種	第四十三種	第四十種	第三十七種	第三十四種
種蕉學書	風箏競賽	端午競渡	賞荷消暑	籃球	網球	機關槍	萊彩娛親	懸榻留賓	婚禮檢約	程門立雪	兵艦	不忘舊約	韓康賣藥	輕便鐵路	自轉車
第八十種	第七十七種	第七十四種	第七十一種	第六十八種	第六十五種	第六十二種	第五十九種	第五十六種	第五十三種	第五十種	第四十七種	第四十四種	第四十一種	第三十八種	第三十五種
社會備荒	雙十國慶	元旦賀年	中秋玩月	營幕	戰壕	足球	四十二生的大砲	綵樂上書	管擊割席	駱駝	捕鯨	弦高犒師	牧豕聽經	晝夜教子	飛行機
第八十一種	第七十八種	第七十五種	七十二種	六十九種	六十六種	六十三種	六十種	五十七種	五十四種	五十一種	四十八種	四十五種	四十二種	三十九種	三十六種
阿封誠子	打秋千	清明踏青	重陽賞菊	射虎斬蛟	打靶	動物園	火牛破燕壘	刻舟橫象	不忘故劍	申包胥復楚	義免友難	韓伯俞拄杖	煮粥煉蠟	孫唐圖海	對牛談琴

公積

本

- | | | | | | |
|-------|------|-------|-------|-------|-------|
| 第八十二種 | 國星 | 第八十三種 | 黃帶橋陵 | 第八十四種 | 禹皇臺 |
| 第八十五種 | 岳墳 | 第八十六種 | 曾參芸瓜 | 第八十七種 | 提獎出汲 |
| 第八十八種 | 白馬解圍 | 第八十九種 | 麥舟助喪 | 第九十種 | 西門豹治鄰 |
| 第九十一種 | 為親負米 | 第九十二種 | 尙武精神 | 第九十三種 | 反裘負薪 |
| 第九十四種 | 掩耳盜鈴 | 第九十五種 | 勾踐式怒蛙 | 第九十六種 | 荀灌突圍 |
| 第九十七種 | 張飛拒曹 | 第九十八種 | 斷指乞師 | 第九十九種 | 單騎見虜 |
| 第一百種 | 延陵掛劍 | | | | |

委任張鶴浦充籌辦京兆教育團公有林官荒調查員文十一月四日

茲委任張鶴浦充籌辦京兆教育團公有林官荒調查員此令

指令順義縣知事呈擬於本年大秋期間照章征收租籽地附加稅文十月十六日

呈悉該縣租籽地附加稅既據會商紳董擬按畝徵收洋一分並經布告應准試辦餘併如擬辦理仰即知照此令

附原呈

為呈報事竊租籽地征收附加稅辦法業經武清縣知事呈奉尹憲核准通令遵辦在案嗣縣租籽地約佔

全境十分之五以上因歷年調查未清故附稅迄未征收今年秋收豐稔爲數年來所未有且每畝只收大洋一分較之民糧各地每畝帶征銅元二枚尤爲輕而易舉在佃戶亦易負擔如果征收得法於地方款項可獲大宗收入知事會商地方紳董擬於本年大秋期內將租籽地附加稅仿照武清縣呈准數目每畝實行征收大洋一分業經出示佈告一面派委各區區董暨駐在地警察官吏爲稽查員分區往查以期得力並照從前警察收款處辦法派妥實書記一名專司催收租籽地附稅暨填發印照等事除稽查員以有職人員兼充不給公費津貼書記一名擬月給薪水八元由於收入附稅內開支俾免枵腹從公此項薪水限至明年舊曆二月底收款完竣即行停止藉節糜費至收入附稅擬撥充新辦學務經費俟指定用途再另呈報除令知地方會計經理處遵照外所有屬縣租籽地附加稅擬於本年大秋期間照章實行征收緣由理合具文呈報尹憲鑒核備案並乞指令施行除分報財政廳外謹呈

指令順義縣知事呈擬推廣慈善事業請備案並送會章文十月二十六日

呈暨會章均悉查核該縣慈善會董擬推廣慈善事業修正會章尙屬周妥應准備案仰即轉飭知照此令

附原呈及章程

呈爲呈請事案據屬縣慈善會董謝耕田張琪王樹桐袁進仁楊得馨王恒彬李夢雲劉澤張景惠言振廷王炳輝閻殿興線大有武精成吳崇瑞馮連匯郭永春呈稱爲推廣慈善事業公決修正會章懇請據情轉呈備案事竊辦理慈善爲自治之要端而施粥捨棺尤濟貧之急務京兆爲自治模範區域設立義塾及施粥施藥施棺等事列入自治事宜第一第二兩期應行籌備表內保屬地方刻不容緩之圖是以會董等於

民國廿年五月本會成立後即行擬定簡章呈請轉呈縣署推選本會成立既經縣署知事劉維夜首後職縣長提倡於後三年以來會物較前略見發展會所亦經修築完竣所有慈善事業應即設法推廣以利進行茲經會董等集會討論簽稱推廣慈善救濟貧窮亟表贊同惟以前呈會章程尙須修正當經將前呈簡章公同修正逐條討論全體可決除由會董等妥為照辦外所有修正慈善會章程請由理合繕具章程呈請鑒核轉呈等情據此知事覆查該會修正章程尙無不合除指令候轉呈外理合檢同章程備文呈請憲台鑒核備案並祈指令祇遵謹呈

順義縣慈善會章程

第一章 宗旨

第一條 本會以辦理慈善事務力圖發展為宗旨

第二章 地址

第二條 本會以縣署西新建慈善會所為會址

第三章 名稱

第三條 本會設於順義縣城內故定名為順義縣慈善會

第四章 會務

第四條 本會會務列左

(甲) 總務

(乙) 增植牛痘

(丙) 施醫藥

(丁) 設立貧民住居所

(戊) 施棺材

(己) 設立義塾

(庚) 遇有水旱災年襄辦一切服務事項

(辛) 縣署委託關於辦理慈善及調查事項

(壬) 改良苦井

(癸) 襄助建築橋梁修補縣道等事項

第五章 會董

第五條 凡贊成本會宗旨經本會會董二人以上介紹者均得為本會會董

第六條 凡欲入本會為會董者須由介紹人開具姓名年歲營業住址送呈本會

第六章 會董之義務及權利

第七條 本會會董之義務列左

(一) 有執行本章程第四條會務之義務

(二) 有擔任本會經費之義務

- (三) 有介紹會董入會之義務
- (四) 有保護本會名譽之義務

第八條 本會會董之權利列左

- (一) 有於開會時發表意見提出議案及議決議案之權利
- (二) 有選舉本會職員之權利

第七章 職員

第九條 本會設會長一人副會長二人評議九人理事五人編輯三人交際五人文牘三人會計三人評議等六股每股公推主任一人率同本股各員辦理本股事務

第八章 職員職務

第十條 本會職員職務列左

- (一) 會長主持本會一切事務
- (二) 副會長襄助會長主持會務
- (三) 評議評議本會一切會務
- (四) 理事襄助會長副會長辦理會務
- (五) 編輯專理編輯本會施行慈善各項規則
- (六) 文牘經理文牘及記錄等事項

(七) 交際專理平日聯絡會董入會及開會時招待各事項

(八) 會計專理本會收支事項

第十一條 本會各職員均係名譽職經會長指定之專辦記錄印刷等事件經評議股之認可得酌給津貼

第九章 職員選任及任期

第十二條 本會會長副會長評議員均於本會開成立會時由全體會董用無記名投票法公舉之理事編輯文牘交際會計各員統由會長指任但須經評議員之同意

第十三條 本會會長副會長及各職員任期均以二年為限得連舉連任任內如會長副會長及評議員辭職則以上次選舉票數較多者補充以至改選期為滿理事以下各員仍照章指任

第十章 經費

第十四條 本會經費為左列各項

(一) 地租

(二) 房租

(三) 發商生息金

(四) 紳商捐助現金

(五) 縣公署補助金

公續

(六)入會證會董入會時繳納入會金一元

(七)會金每半年每員會費一元於開例會時繳納作為歷次開會費用

第十五條 本會每年於例會前將上年收支開具四柱請冊呈報縣公署備案並刷印多份於開會時分
布會董傳閱以昭核實

第十一章 會期

第十六條 本會會期分左列兩項

一 例會每年一次於舊歷二月舉行開會前一月通知

二 臨時會凡關於慈善事業遇有特別重要議案評議員認為必須全體公決或會董二十人以上
之提議經評議股認可者得召集全體會董開臨時會

三 評議會由評議員三人以上之提議得獨立召集開會

第十二章 出會

第十七條 本會會董凡有下列行為者得由評議會議決通告會長宣布出會

(一)用本會名義圖各人私利者

(二)損壞本會名譽者

第十三章 附則

第十八條 本章程自呈准之日施行

第十九條 本章程呈准後民國五年十月呈准之簡章即行廢止

指令永定河防局局長張樹楷呈復驗收北一堤埝工程勘丈相符並送請摺文十月二十九日
呈復清摺均悉准予備案此令摺存

附原呈及清摺

呈為呈覆事案奉憲令第一五九八號訓令以據承修永定河北一堤埝工程委員馬榮呈報奉派承修北一堤工加倍索土外包黃膠現已完全蒞事並奉抄錄原摺飭令派員驗收據實呈復等因奉此局長遵即照錄原摺令委石景山理事范金鏞前往該工按照各工逐一驗收據實呈報去後茲據該理事呈覆遵即前往該汛按照抄件履勘丈量寬長丈尺尙屬相符並送清摺呈覆前來理合照繕清摺呈報憲台查核備考謹呈

指令昌平縣清查官產分處呈報親自赴鄉催辦旗租情形文十月三十一日

呈悉該分處長會同該主任親赴各鄉催告旗租佃戶辦理留佃具見辦事認真深堪嘉慰仰將留佃繳價陸續清解以應要需此令

附原呈

為呈報事竊分處處分八項旗租迭奉函令催辦完竣經分處屢派員司分赴各鄉竭力勸導辦理稍著成效並將征收款項陸續呈解京兆清查官產處兌收在案惟處分手續首以開導鄉民講解利弊為第一要義值此秋禾登場正鄉民財力充裕之時亦即催辦留佃吃緊之候當經之餘會同萬福親赴各區逐鄉

村正副竭力開導講解並發白話布告飭各村正副挨戶傳知俾使各個戶咸知留佃之利益各村正副
會謂旗租留佃均願遵辦今年秋收豐稔民財力稍得餘裕一俟五穀變價後即當繳價留買等語是以
之餘萬頃目觀現在情形預料今年旗租留置繳價當可稍爲踴躍除仍督率員司極力進行以期收入騰
旺並將地價收有成數隨時報解外所有此次之餘會同萬頃親自赴鄉催辦旗租大概情形除呈報京兆
清查官產處外理合呈報鑒核謹呈

指令大興縣知事呈送七年度地方歲出入預算預計書文十一月二日

據呈已悉查送到七年度縣地方預算各書類稱詳盡惟歲入共三萬三千零八十一元七角四分歲出共三
萬四千三百九十五元四角九分出入相抵短絀尙鉅既據預算說明書內稱不敷各款現正籌增收入每至
年終不難設法彌補且不無特別情形不能必以適合應即作爲例外准如原案修正成立茲將應行修正各
條開單黏附仰即遵照更正另繕一分呈送存案並分報財政廳備案至預算不敷之數能于年終以前設法
籌備彌補尤望積極進行一俟籌有新款隨時呈請追加再查宛平縣契稅中証費業經呈准按買三推典行
五征收即以應解庫款以外作爲地方附加並據呈請于營汎內設房地中證員由財政廳核准在案該縣事
同一律自可仿照辦理未始非彌補預算之一道並仰籌議呈復是爲至要書存此令

附單

大興縣七年度地方預算書應行修正各條如下
應行更正者一

(一)書列出入各款項本上度預算數各欄內所列各數目均應改為各個數目字樣更添萬千百十元等字樣以歸一律而昭整齊例如第二款附加稅二千五百五十元應即寫作二五五零零等字樣而其中之千百十元四字即行免去可也餘均倣此寫

(二)查該縣六年度地方預算修正總數歲入共為三萬五千六百四十二元七角四分歲出共為三萬六千九百八十七元四角九分書列上年度預算數應即查照此數開列故無論本年度預算有無此項收支上年度款項不得刪減(如區董薪公費等)而于本年度所無者填註無字方是預算之辦法不然尙何有具體比較之可言應即更正如上

應行刪除者一

(一)歲入經常第一款第二項及歲出經常第一款第三項枯柳樹國民學校經費六十元應即刪除查刪除理由已于六年度預算案內第六三一五號指令在案

七年度地方預計書應行修正各款如下

應行更正者二

(一)查歲入項下各區所管上年度預計數第一款補助費(即補助區董薪公費)及歲出項下各區所管上年度預計數第幾款其他自治行政經費(即區董薪給公費)應仍照列惟于各該管本年度欄內註一無字籍資比較至該備考內所稱此項經費業已奉令停止本書無從填列等語殊屬誤會蓋既係停止之款應在決算書內聲明辦理不能于已成之預計書內竟自刪除也應即更正如上

二二歲出經常第五八九十一十二區所管警察經費款內所列薪餉公費一項應分作兩項編列以期
分明而符格式查原書將薪餉公費併列一項似嫌籠統應即查明數目更正

批訴願人張文祥呈為油根牙行吳文芹等拖欠稅款縣知事押令代繳請飭改判文

十月三十日

訴願書悉查訴願法第五條第二項載明第二條及本條第二項之規定提起之訴願人須同時繕具訴願書
副本分報原處分或原決定之行政官署第十二條原處分或原決定之行政官署自收到訴願書副本之次
日起十日內添附辯明書及必要書狀陳送于受理訴願之行政官署等語該民提起訴願未經繕具副本分
報原處分之行政官署殊與訴願法規定不合姑念該民在押先予受理候即鈔錄訴願書令知縣查照添
具說明書及必要書狀陳送以憑核奪並仰奉批之後即行繕具訴願書副本分報縣公署以符程式此批
地廳決定副本暫存

批涿縣代表蔣仁圃呈為初小校董郝連山舞弊營私將學田擅歸廟僧請飭縣另審納

稟文十月三十一日

據呈已悉查籌款興自是地方要務第寺廟田產業有部訂專條亦未便任意提取該代表所呈各節一兩之
詞無從懸斷仰候令縣錄案呈覆再行核奪此批

批商人王恩沛呈為承買各縣散存鐵炮懇酌價派員會縣點實文十月二日

呈悉查京兆各縣所存舊式鐵炮現在飭縣調查數目公家倘有用途所請應毋庸議此批

批京兆教育會呈請推舉官荒調查員請加委任文十一月四日

據呈已悉仰候委任可也此批

附原呈

京兆教育會爲呈請事案奉鈞署批本會呈遵議教育團公有林章程及入手調查官荒辦法由內開呈摺均悉該會議決京兆教育團公有林組織章程及調查官荒辦法均尙安叶仰候通令各縣遵照一面即由該會先行推舉京兆調查員二人呈送本公署以憑核委其各縣調查員俟各縣推舉有人再行彙案呈請委派以資進行摺存此批等因奉此遵於九月二十五日評議公同推舉本會會員張鶴浦劉繼勳二人爲京兆調查員除各縣調查員應俟各縣函覆到會再行彙呈外所有本會推舉調查員緣由擬合備文呈請鈞署查核加委以專責成謹呈

牌示商人李春林准予製造土城文十一月四日

爲牌示事前據該商呈稱擬自籌資本在縣境大白庄一帶收買穠灰熬製成城並於適中地點設立土城公司一處以維實業等情即經令知寶坻縣查覆去後茲據呈稱該商收買穠灰熬城與地方尙無窒碍並呈稱奉長蘆鹽運使令開化驗該商所製之城含有鹽分百分之十二分尙不能作爲鹽應即准予製造等因呈請查核等情據此查該商收買穠灰熬城既與地方尙無窒碍又驗得含有鹽分百分之十二分尙不能作爲鹽用應即准予製造除令知該縣知事隨時調查該商所製之城如有更動應即呈送化驗以資考核外特此牌

公 報

示

爲

二十二

批高浦雲等呈爲緩期催買八項旂租並減糧額文十一月五日

呈悉查原佃留置八項旂租地畝原租在四分以下者仍照原租納糧如係沙碱每畝糧額核減二分均爲原章所規定該民人等所呈租額不及三分再須四分升科一節顯係誤會至該地果屬沙壓亦可於留置時呈該縣清查官產分處勸明照章減糧是一經留佃常年負擔既較輕減產糧亦可確定爲該民人等計有益無損仰即照章辦理現在照六五折征收經本公署一再與財政部咨商始能延至陰歷十月底過期增價爲事實上無可倖免萬勿觀望自誤是爲至要此批

批鄭藏珍呈爲再懇飭昌平縣照原判執行文十一月五日

呈悉此案已迭據該縣呈復令飭妥爲辦理從速訊結仰仍赴原縣呈訴以便傳集各個戶到案訊辦可也此批

批郭長齡呈爲請准給津貼文十一月五日

據呈已悉查留學東西各國學生本公署且無款能籌津貼所請應毋庸議此批

批程春瀛呈爲包攬國稅勾串洋人盜賣礦產偽造假照請調查文十一月五日

據呈已悉仰候會知對政廳查明核辦可也此批

批派縣人冀文瑞呈為山口村設立警局重徵駝捐請查明撤銷附照交十一月五日
呈及附件均悉仰候令行派縣查復核奪此批

●京兆警備隊總司令處公牘●

指令昌平縣知事呈為擬將軍警會哨表請予停止填報並改辦冬防各情形文十月二十日

呈悉查本處前發軍警會哨報告簡明表飭令各縣遵式造報用意所重在藉此表以周知各村鎮之狀態及各軍警實行會哨之情形更可期各軍警及保衛團得有聯絡融洽之機會免致隔閡轉生他患此種辦法固不問青紗幪起與否皆為事實上之必要即如來文所稱小則黑夜偷竊大則糾眾搶劫各情果使軍警保衛團情感孚應於會哨下道之事能盡力協助而行亦自可收弭防之效在青紗幪起之時雖白晝較為喫緊然後此一入冬令黑夜尤關切要會哨下道亦僅可分別晝夜輪班辦理當於詰姦禁暴不無裨益且原頒表式並無以青紗幪起為限之明文亦未見於冬防有何種不能適用之滯碍該知事當知冬防云者不過習慣上之名詞若以盡心民事而言防範宵小寧有四時之分籌辦冬防之說換言之不過於冬令格外注意而已前發表式之時本處亦本於格外注意之思固無間於冬防與否也該知事所請廢止造報此項簡表且謂將巡緝事宜概歸冬防案內辦理以清界限等語似於應盡之職尙未能綜括透澈不免多所誤會仰仍遵照前令切實辦理會哨報告簡明表仍逐日造送察核此令

附原呈

公牘

爲呈請事竊查前奉鈞令以青紗幃起隴畔田間時有宵小劫奪情事特發軍警會哨簡明表飭即嚴密弭防並將防範情形逐日填報等因歷經遵辦在案現在表青紗幃已過匪徒遁迹無所勢必竄匿各處小則黑夜偷竊大則糾衆搶劫其弭防之法自非因時變通籌辦冬防不足以杜隱患茲擬自十月分起將前頒軍警下道會哨表請予停止填報知事一面籌辦冬防藉資防範嗣後關於巡緝事宜概歸冬防案內辦理以清界限除冬防辦法籌商妥協再行另呈報外所有擬將會哨表報告請予停止暨改辦冬防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憲台鑒核示遵謹呈

京兆警備隊總司令處判決裴大振強盜罪應處死刑執行鎗斃文十月八日

判決

被告人裴大振即裴德林年二十八歲大興縣人住采育鎮南蒲州營村無業

被告人楊茂珍即楊二年二十五歲大興縣人住靳其營村

右列被告人因強盜案件經本處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裴大振結夥三人以上在途行劫五次之所爲處死刑結夥三人以上侵入人家強搶未遂之所爲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四年十個月其結夥二人在途行劫之所爲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四年執行徒刑十八年應執行槍斃

尖刀二把沒收贖物錢幣一個銀洋一元銅子七十五枚存庫備領
十出槍來福槍三支分別發還擄把槍一支充公

事實

緣裴大振素無正業民國六年四月十五日夥同賊犯大丁買大順分持刀械在蒲州營密南地方劫得麥子兩袋七月間夥同匪犯王平安張小十等十餘人至北蒲州營村裴進才家強搶未遂本年六月間夥同伊弟裴二振及馬禿兒分持槍械在途行劫計在采育西北食養坡道上途劫兩次第一次劫得白麵三袋第二次劫得銀洋五元銅子一百三十三枚七月十六日在佟莊地方途劫兩次第一次劫得由采育趕集回頭人銀洋兩元銅子一百枚第二次劫得由采育趕集回頭人銀洋二十元銅子一百枚同月十八日復同馬禿兒在王家場東邊道上途劫行人銀洋一元銅子七十五枚當被警備隊聞知往擊馬禿兒乘間逃跑裴大振當場擊獲搜出尖刀一把贖物錢幣一個銀洋一元銅子七十五枚解送南路司令部訊明前情裴大振因前次至裴進才家強搶未遂事後裴進才之親戚楊茂珍即楊二挾帶槍支至裴進才家保護防禦裴大振等未敢復往強搶遂挾嫌將楊茂珍誣攀經警備隊將楊茂珍一併擊獲起獲十出槍一支來福槍一支擄把槍一枝子彈十八粒一併解送到處當經詳加研訊據裴大振供認前情不諱並稱楊茂珍委無夥同強搶情事實係挾嫌誣攀質之楊茂珍供稱向爲村人看青並無爲匪不法情事再三究詰矢口不移復詰問槍支來歷據稱十出大槍係警備隊由看青人宋文魁手索出來福槍一支係會中發給看青之用至擄把槍係由地內檢獲賊人之物傳訊村副王黃清看青人宋文魁等供各相符並據該村定張朝慶及近鄰十一村對莊鄭玉珂

等十一人具稟到處僉稱楊茂珍務農為業素無不法情事此次實係裴大振誣攀懇請保釋等語復傳訊在
 佟莊地方被劫事主魯仁山史慶才婁文寶石成貴史國棟等到案質訊均稱並未看明楊茂珍在場強搶惟
 據婁文保供稱被搶時確看裴大振在內等語案無遁飾應認為確定事矣

理由

此案裴大振結夥三人以上在途行劫五次之所為係犯刑律第三百七十四條第一款之罪應照懲治盜匪
 法第三條第一款之規定處死刑其結夥二人在途行劫之所為係犯刑律第三百七十條之罪應于一等至
 三等有期徒刑刑刑範圍內處一等有期徒刑十四年十個月其結夥三人以上至裴進才家強搶未遂之所
 為係犯刑律第三百七十三條第一第二款之未遂罪應照同律第十七條第二項未遂罪得減既遂罪之刑
 一等或二等之規定減一等于一等等或三等等以上有期徒刑刑刑範圍內處二等有期徒刑八年並依同律第
 二十三條第三款合併刑期定應執行徒刑十八年並依同條第一款執行死刑依懲治盜匪法第六條之規
 定執行槍斃楊茂珍一名既無夥同強搶情事應即發縣飭查保釋起獲尖刀沒收槍支分別發還充公贓物
 存庫備領特為判決如主文

京兆警備隊總司令處宣布盜犯裴大振罪狀文
 十月十三日

為宣布事案查盜犯裴大振即裴德林一名係大興縣南蒲州營人曾於中華民國六年陰歷四月十五日伙
 同逸犯大丁等四人在南蒲州營南窰途劫麥子兩口袋又七月間伙同著名逸匪王平安等十餘人在北蒲
 州營裴進才家強搶又七年六月間伙同逸犯馬禿兒等在采育鎮西北食養波劫得白麪銀元又七月十六
 日在佟莊前後兩處劫得銀洋銅元十八日同馬禿兒在王家場東邊劫得銀洋銅元據該犯以上事寔實屬

懲不畏法合依懲治盜匪法第二第六兩條判處死刑執行槍斃以昭炯戒此布

京兆警備隊總司令處判決盜犯陳老田宏鄧清源強盜俱發罪應處死刑執行鎗斃並
褫奪公權全部終身文十月八日

判決

被告人陳老現年二十一歲係順義縣陳各莊人負苦

被告人田宏現年二十七歲係順義縣陳各莊人負苦

被告人鄧清源現年三十七年係通縣平家疃人現在順義縣官莊村居住負苦

被告人田耕山現年四十六歲係順義縣沮溝村人拍船看青

被告人田金福現年十九歲係順義縣沮溝村人傭工

右列被告人因強盜案件經本總司令處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陳老結夥三人以上在途行劫一次之所為處死刑又結夥二人在途行劫二次之所為各處四等有期徒刑
四年合併執行徒刑六年係俱發罪執行槍斃仍褫奪公權全部終身

田宏結夥三人以上在途行劫一次之所為處死刑又結夥二人在途行劫二次之所為各處四等有期徒刑
四年合併執行六年係俱發罪執行槍斃仍褫奪公權全部終身

鄧清源結夥三人以上在途行劫一次之所為處死刑執行槍斃仍褫奪公權全部終身

田耕山獨自一人偷竊一次之所為發交順義縣依法審判

田金福宣告無罪
起獲賊具來福槍一支尖刀三把均沒收之又來福槍二支併犯發縣核辦

起獲線布頭繩等物均飭事主認領

公讀

二十七

京 北 公 報

京北房山縣中華民國七年度地方歲出預算書

歲出經常門

本年度預算共洋二萬六千一百九十八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		備 考
			增	減	
第一款教育經費	一六七三六。〇〇	一三八四一。〇〇	二八九五。〇〇		
第一項 勸學所經費	一一九八。〇〇	一一二八。〇〇			
第二項 縣立高等學校經費	二二一八。〇〇	二六一。〇〇			
第三項 縣立女學校經費	三七二。〇〇	六一六。〇〇			
第四項 上萬村高小學校經費	二九。〇〇	無			本校自籌二百三十元由縣補助六十九元
第五項 通俗講義所經費	四六八。〇〇	四六八。〇〇			
第六項 閱報室經費	四八。〇〇	四八。〇〇			

房山縣七年度地方歲出預算書

房山縣七年度地方歲出預算書

期		八		十		六		第	
第七項	師範傳習所經費	無	四八〇〇〇						
第八項	各區國民學校經費	二八二〇〇	八一九一〇〇					各區自籌經費一〇二六一元由縣補助經費一五六一元補助數應予預算書內分別填列	
第九項	自治講習所經費	無	二〇〇〇〇						
第十項	觀摩會費	一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本年度學校數多故多列二十元	
第十一項	獎勵各區國民學校教員	二〇〇〇〇	無						
第二款	警察經費	八四五四〇〇	六二四六〇〇	二二八〇〇					
第一項	縣城警察所及長清峪派出所經費	五九六四〇〇	四六九二〇〇					上年度欄內所填之數亦係連同派出所所在內	
第二項	磁家務警察分所經費	一九〇二〇〇	一五五四〇〇						
第三項	第三區警察分駐所經費	五八八〇〇	無						
第三款	其他自治行政經費	一〇〇八〇〇	一四五二〇〇			四四〇〇			

京 北 公 報

				歲出經常門合計	第五項 津貼	第四項 地方會計查賬員 處核對員津貼	第三項 補助第一區 雜費	第二項 九區新公 費	第一項 會計經理 處經費
				二六九八〇〇	一四四〇〇	六〇〇〇	三〇〇〇	無	六八四〇〇
				二五三九〇〇	無	無	一二〇〇〇	六四八〇〇	六八四〇〇
				四六五九〇〇					

房山縣七年度地方歲出預算書

第六十八期

房士縣七年度地方歲出預算書

京北房山縣中華民國七年度地方歲出預算書

歲出臨時門

本年度預算共洋三百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		備考
				增	減	
第一款教育經費	第一項 勸學所建築費	一〇〇.〇〇〇	無	一〇〇.〇〇〇		
	第二項 兩等學校建築費	五〇.〇〇〇	無			
	第三項 女學校建築費	一〇.〇〇〇	無			
	第四項 自治講習所開辦費	無	一〇〇.〇〇〇			
第二款實業經費		無	三六.〇〇〇			
第一項 農事講演員旅費		無	三六.〇〇〇			

房山縣七年度地方歲出預算書

京北涿縣七年度地方歲入歲出預算說明書

一 隨糧帶征一項查六年度繼續報糧地畝固有增加惟上年涿縣全境被災過重糧

租依例蠲緩者亦復不少故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之

一 中証費一項係屬創辦伊始人民認於習慣勢難即時發達故只列七百五十元倘將來

收入超過預算時再於決算案內追加

一 基金生息地產收入房屋收入三項皆屬額定故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之

一 查涿縣並無臨時收入款項是以臨時收入預算從缺

一 學務為當今要政故本年度教育經費一款參照上年度預算數量予增加

一 警察教練所刻已停止故將該項經費刪除倘將來仍須繼續辦理時再於決算內追加

一 保衛團經費係奉

京北涿縣七年度地方歲入歲出預算說明書

第

六

十

八

期

<p>尹憲通令追加預算擬設總局一處月支洋一百五十元全年一千八百元分局八處即於各警察分駐所附設之每局擬月支洋二十元八分局全年共洋一千九百二十元總計每年經費三千七百二十元</p>
<p>一本年度歲出預算數按照歲入預算數分配所有盈餘之款統名為預備費列於臨時門內故入出相較適相符合倘將來發生特別用項經各自治區董共同議決後必須動用款項時即由預備費內酌量挪用一面於編造決算時分晰追列</p>
<p>一本屆歲入歲出預算倘有遺漏錯誤之處均於決算案內修正</p>